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方达财富”）签署的相关销售协议，自2026年8月6日起，本公司增加易方达财富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具体基金为：

基金简称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太平灵活配置	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0986
太平日日金A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	003398
太平日日金B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	003399
太平日日鑫A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004330
太平日日鑫B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004331
太平改革红利精选	太平改革红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270
太平恒利纯债	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872
太平睿盈混合A	太平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73
太平MSCI香港价值增强A	太平MSCI香港价值增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7107
太平MSCI香港价值增强C	太平MSCI香港价值增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7108
太平恒安三个月定开债	太平恒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545
太平睿盈混合C	太平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669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A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9087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C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9088
太平恒睿纯债	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118
太平恒泽63个月定开	太平恒泽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533
太平行业优选A	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537
太平行业优选C	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538
太平智选一年定期开放股票发起式	太平智选一年定期开放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9794
太平丰和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太平丰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0165
太平睿安混合A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268
太平睿安混合C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269
太平恒久纯债	太平恒久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476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A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896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C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897
太平丰盈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1327
太平丰泰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太平丰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2140
太平睿享混合A	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260
太平睿享混合C	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261
太平智远三个月定期开放股票发起式	太平智远三个月定期开放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3414
太平智行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发起式	太平智行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3422
太平睿庆混合A	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053
太平睿庆混合C	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054
太平恒兴纯债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055
太平丰润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太平丰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4056
太平安元债券A	太平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437
太平安元债券C	太平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449
太平中证1000指数增强A	太平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466
太平中证1000指数增强C	太平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467
太平嘉和三个月定开债券发起式	太平嘉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5959
太平消费升级一年持有A	太平消费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6378
太平消费升级一年持有C	太平消费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6379
太平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太平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17563
太平恒泰三个月定开债A	太平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8100
太平科创精选混合发起式C	太平科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9574
太平科创精选混合发起式A	太平科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9575
太平先进制造混合发起式A	太平先进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0071
太平先进制造混合发起式C	太平先进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0072
太平恒泰三个月定开债C	太平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596
太平恒发三个月定开债	太平恒发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924
太平医疗创新混合发起式A	太平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1027
太平医疗创新混合发起式C	太平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1028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D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21597
太平量化选股混合A	太平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1884
太平量化选股混合C	太平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1885
太平恒庆利率债A	太平恒庆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2639
太平恒庆利率债C	太平恒庆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2640
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发起式A	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3044
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发起式C	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3045
太平中证红利指数A	太平中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023182
太平中证红利指数C	太平中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023183
太平中证A500指数增强A	太平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23473
太平中证A500指数增强C	太平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23474
太平嘉裕债券A	太平嘉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4126
太平嘉裕债券C	太平嘉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4127
太平日日鑫E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025454
太平日日金E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	025469
太平中证港股通互联网指数A	太平中证港股通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026835
太平中证港股通互联网指数C	太平中证港股通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026836

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业务范围

2026年8月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易方达财富相关渠道办理上述基金产品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相关销售业务。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其规则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1、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前，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并经办理本业务的销售机构认可。投资者须遵循易方达财富有关规定，并与易方达财富约定每期扣款日期及固定扣款金额。

基金产品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各基金最低申购金额为准（含申购费），易方达财富可在此最低金额基础之上，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各基金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以易方达财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易方达财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易方达财富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2、交易确认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申购价格以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月实际扣款日（如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基金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投资者可从T+2工作日起办理相关基金（在该基金已开放赎回业务的情况下）的赎回业务。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办理该业务网点申请办理，具体办理程序和事宜应遵循易方达财富的有关规定。

三、基金转换业务及其规则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1、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补差费和转出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

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转换费用=转出费+补差费

（2）转出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3）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补差费=Max（|转出净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

（5）转入净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6）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7）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募集管理并且在本公司注册登记的下列基金，投资者可以在易方达财富申请办理下列基金的转换业务：

基金简称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太平灵活配置	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0986
太平日日金A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	003398
太平日日金B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	003399
太平日日鑫A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004330
太平日日鑫B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004331
太平改革红利精选	太平改革红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270
太平恒利纯债	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872
太平睿盈混合A	太平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73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A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9087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C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9088
太平恒睿纯债	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118
太平行业优选A	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537
太平行业优选C	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538
太平睿安混合A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268
太平睿安混合C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269
太平恒久纯债	太平恒久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476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A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896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C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897
太平睿享混合A	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260
太平睿享混合C	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261
太平睿庆混合A	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053
太平睿庆混合C	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054
太平恒兴纯债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055
太平安元债券A	太平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437
太平安元债券C	太平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449
太平中证1000指数增强A	太平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466
太平中证1000指数增强C	太平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467
太平嘉和三个月定开债券发起式	太平嘉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5959
太平消费升级一年持有A	太平消费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6378
太平消费升级一年持有C	太平消费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6379
太平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太平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17563
太平恒泰三个月定开债A	太平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8100
太平科创精选混合发起式C	太平科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9574
太平科创精选混合发起式A	太平科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9575
太平先进制造混合发起式A	太平先进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0071
太平先进制造混合发起式C	太平先进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0072
太平恒泰三个月定开债C	太平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596
太平福安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A	太平福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19676
太平恒发三个月定开债	太平恒发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924
太平医疗创新混合发起式A	太平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1027
太平医疗创新混合发起式C	太平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1028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D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21597
太平量化选股混合A	太平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1884
太平量化选股混合C	太平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1885
太平恒庆利率债A	太平恒庆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2639
太平恒庆利率债C	太平恒庆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2640
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发起式A	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3044
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发起式C	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3045
太平中证红利指数A	太平中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023182
太平中证红利指数C	太平中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023183
太平中证A500指数增强A	太平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23473
太平中证A500指数增强C	太平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23474
太平嘉裕债券A	太平嘉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4126
太平嘉裕债券C	太平嘉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4127
太平日日鑫E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025454
太平日日金E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	025469

3、转换限额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份，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单一投资者转换转入后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接受一定金额以上的转换转入申请。

4、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5、交易确认

转入的基金持有期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

四、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6年8月6日起，本公司将不对本公告所列基金参加易方达财富申（认）购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设折扣限制，具体优惠费率以易方达财富官方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间，若本公司新增通过易方达财富销售的基金产品（具体详见本公司网站），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或定期定额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2、费率优惠期限

具体以易方达财富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0-8888

公司网站：www.efundcf.com.cn

2、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28-8699或021-61560999

公司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

六、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敬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2、上述申购、赎回、转换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对于处于基金募集期、封闭期、暂停申购等特殊期间或有其他特殊安排等的有关规定敬请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本公告凡涉及在易方达财富办理认购、申购、转换或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易方达财富的具体安排和规定；

4、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五日

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	
基金主代码	02779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8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A	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27790	027791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1204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7月13日至7月3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8月4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7,938		
份额级别	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A	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99,577,902.48	603,928,723.34	1,103,506,625.82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29,257.73	188,798.39	318,056.1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99,577,902.48	603,928,723.34	1,103,506,625.82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129,257.73	188,798.39	318,056.12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499,707,160.21	604,117,521.73	1,103,824,681.94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9,851.96	10,003.04	29,855.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40%	0.0017%	0.0027%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8月4日		

注：1.本次募集期间发生的与本基金有关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2.在基金募集期内，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A类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份；认购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C类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份；

3.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的基金经理认购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A类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份；认购国金智启量化选股股票C类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份。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g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0-2000-1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及相关业务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本基金办理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某一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5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993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8月6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8月6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8月6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恢复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1000万元以上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8月6日起恢复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交易代码：519993)10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自2026年8月6日起，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无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

2.2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途话费)；

2)本公司网址：www.cxfund.com.cn。

2.4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5日

关于中银泰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8月0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泰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泰享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6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银泰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银泰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08月05日
	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业务调整适用于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

自2026年08月05日起，本基金恢复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办理上述业务，即取消“暂停接受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万元(不含10万元)的申购申请”的限制。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05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及补充协议，现将相关业务开通情况公告如下：

一、从2026年8月6日起，东莞证券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下列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674)；

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2995)；

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22996)；

中海港股通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5838)；

中海港股通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25847)；

中海智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6005)；

中海智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26006)；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6978)；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6979)。

届时投资者可通过东莞证券办理上述基金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投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本公司将同时在东莞证券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单笔转出最低申请份额为1份。

三、本公司将同时在东莞证券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定投最低扣款金额1元。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莞证券

客服电话：95328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情，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或021-387897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查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5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基金参与了成都超纯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纯应材”）和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下申购，发行价格分别为人民币65.99元/股和21.22元/股。超纯应材和国仪公司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以下基金的基金托管人。

根据超纯应材发布的《成都超纯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和国仪公司发布的《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相关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公司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超纯应材	159338	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1	65,396.09
国仪公司	159338	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22	55,638.84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5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08月05日起增加南京银行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安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868
2	华宝安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3868
3	华宝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1280
4	华宝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1281
5	华宝安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1376
6	华宝安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1312
7	华宝安宜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5069
8	华宝安宜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5070
9	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40012
10	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240013

二、投资者可到南京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1)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02 公司网址：http://www.njcb.com.cn/(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05日

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及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5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
场内简称		创业板两年定开
基金主代码		16183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6年8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6年8月7日
	恢复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自本次开放期即2026年8月7日(含)起至2026年8月20日(含)期间的工作日办理其申购、赎回业务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8月2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6年8月21日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自本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2026年8月21日)起暂停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直至下一个开放期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2026年8月20日15点之后提交的申购、赎回业务申请将做失败处理，请投资者妥善安排业务办理时间。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招募说明书》，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678 3333)垂询相关事宜。

2、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构进行。投资人办理场内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场所为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销售业务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投资人办理场外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场所包括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场外销售机构。

3、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本金将退还给投资人。

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与赎回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因投资人怠于履行该项查询等各项义务，致使其相关权益受损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不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或不利后果。如因申请未得到登记机构的确认而造成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基金管理人或登记机构可根据业务规则，对上述业务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将于开始实施前按照有关规定公告。

4、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在当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4)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场外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登记日期